

亚太地区私立高等教育
国际研讨会论文集



厦门大学高等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

前 言

70年代后期以来,正当欧美各国因生源短缺,经费拮据,高等教育一直徘徊不前之时,亚太地区许多国家却由于经济迅速发展,政治持续稳定,高等教育得到了空前的大发展,最突出地体现在,私立高等教育在一些国家不仅得到政府承认,而且在数量上有了很大发展,成为国家高等教育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另一些国家,随着社会对高等教育的需求不断高涨,政府因难以提供足够的财政发展公立高等教育,而不得不由默认、到承认、到提倡并施加一定的控制发展私立高等教育。亚太地区各国私立高等教育的发展,对各国高等教育的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受到有关地区和国际组织的关注与重视。为了交流亚太地区各国发展私立高等教育的经验教训,研讨各国发展私立高等教育所面临的现实问题,促进各国在发展私立高等教育上的合作,探讨面向21世纪亚太地区发展私立高等教育的战略措施,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总办事处和东盟高等教育发展中心共同发起,于1995年10月31日至11月3日在厦门大学召开了“亚太地区私立高等教育国际研讨会”。本次会议的主题有四:1.私立高等教育立法;2.私立高等教育政策;3.私立高等教育财政;4.私立高等教育的质量控制。

研讨会历时4天。10月31日上午开幕式前,首先选举中国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副所长周南照博士和菲律宾高等教育委员会委员莫娜·D·瓦利斯诺博士担任研讨会两主席,选举印度国家教育规划与管理研究所高级研究员J·B·G·迪拉克博士担任会议总报告人。在开幕式上,厦门大学校长林祖赓教授对与会国内外代表和观察员发表了热情洋溢的欢迎辞。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总办事处高等教育及远距离教育计划专家王一兵教授代表亚太地

区总办事处主任维克托·厄端那斯,对东盟高教发展中心、中国教科文全委会、厦门大学和厦门大学高教所给予研讨会的大力支持和贡献表示感谢,并介绍了发起和筹备这次研讨会的背景。东盟高教发展中心主任同英博士代表发起的一方、中国教科文全委会代表杜超先生代表所在机构向研讨会的召开表示了祝贺,并祝愿研讨会圆满成功。开幕式结束后,全体代表和观察员在厦门大学图书馆前合影留念。

接下来的议程是专题报告。厦门大学高教所名誉所长潘懋元教授、韩国大学教育理事会高等教育研究所副所长李铨清博士,印度 J·B·C·迪拉克博士和泰国曼谷大学校长他依·克拉科尔博士分别就研讨会 4 个主题宣读了自己的专题论文并回答了提问。

11 月 1 日,全天的议程安排是政府报告。与会 10 个国家的政府代表分别做了本国私立高等教育发展的报告,他们是:中国国家教委成人教育司司长董明传先生、印度 J·B·C·迪拉克博士、印度尼西亚教育与文化部私立高等教育局局长小尤他他·哈第哈达加教授、日本文部省高等教育厅私立学校资助课课长助理有松正洋先生、韩国李铨清博士、马来西亚教育部第一副秘书长 D·N·A·哈米得博士、蒙古私立高等教育协会会长苏俊热那仁先生、菲律宾莫娜·D·瓦利斯诺博士、泰国大学事务部私立高等教育局局长他依·克拉科尔博士和越南教育与培训部高等教育司司长林光涉教授。

11 月 2 日,与会代表和观察员分成 4 个小组展开小组讨论,为草拟研讨会总报告做准备。第一小组讨论的议题是“私立高等教育的国家立法与政府政策”;第二小组讨论的议题是“私立高等教育财政”;第三小组讨论的议题是“私立高等教育的质量控制”;第四小组由国内观察员组成,他们就中国私立高等教育发展问题进行了研讨。

11 月 3 日,上午安排游览参观。下午集中讨论后,总报告人 J·B·C·迪拉克博士做了本次研讨会的《总报告(草案)》。《总报告

(草案))由6部分构成:1.概况;2.私立高等教育发展的国家立法与政府政策;3.私立高等院校财政;4.私立高等教育的质量控制;5.国家案例研究;6.建议。会议通过了《总报告(草案)》,同时建议由迪拉克博士会后对之做进一步修改,形成研讨会正式《总报告》。

研讨会期间,福建省副省长王良涛、厦门市副市长王榕和厦门市教委领导会见并宴请了与会国内外代表和部分观察员。与会人员会在会务组安排下,游览了鼓浪屿和集美学村,参观访问了厦门大学和私立厦门英才学校。这些活动给大家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参加本次研讨会的正式代表除前文已提及的国内外人士外,还包括马来西亚教育部学校与教师注册处副处长J·A·H·穆罕默德女士。国内和香港地区观察员共19人参加了会议,他们是全国民办高等教育委员会常务副主任游清泉校长、副主任兼秘书长陈宝瑜校长、副主任郑州黄河科技大学胡大白校长、常委私立华联大学侯德富校长、护权部部长陈致宽先生、南华工商学院牛先民校长、私立松花江大学战兴义校长、江西华联外贸学院戴依仁院长、中央教科所张志义教授、复旦大学高教所所长强连庆教授、武汉成才自修大学卫衍翔校长、国家教委高教司综合处陈田初校长、汕头大学高教所秦国柱副教授、香港城市大学陈建强博士、北京联合大学国际语言文化学院陈振宜院长、《中国教育报》记者刘微女士、邵云燕女士、《民办教育天地》主编张中泽先生和厦门大学高教所所长魏贻通博士。同时,山西自修大学郭勇校长、陕西师大自考中心高立则主任、四川新华科技专修学院吴善平院长、黄河科大杨中瑶副校长、燕京华侨大学吴吟韶校长、湖北函大成人高教研究室主任周一文副研究员和私立松花江大学校长助理李丽华女士等列席了会议。游清泉校长、胡大白校长、陈振宜院长、侯德富校长等在大会上作了简短的发言。部分观察员提交了论文或论文提要。

研讨会期间,全国民办高等教育委员会特聘潘懋元教授和王一兵教授为该会高级顾问,他们还利用会议空余时间与各国代表

进行了广泛的接触与交流,并就有关问题对韩国、菲律宾、泰国、日本等国代表进行了专访,同时借机召开了多次工作会议。与会的全国民办高等教育委员会负责人和成员在研讨会上积极主动、热情活跃,充分显示了我国民办高等教育界的实力、愿望和勃勃生机。

迪拉克博士在《总报告(草案)》中指出:“大家一致认为这次研讨会是一次非常有益的会议,是一次非常及时的会议。”这次会议十分成功,选择厦门大学作为会议的组织单位是一个正确的决定。代表们希望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东盟高教发展中心和其他国际组织能够继这次研讨会之后,在不远的将来再次组织召开类似的研讨会,使大家有机会不断就各国发展私立高等教育的经验进行交流,共同探索私立高等教育发展的有效途径。

为了集中本次研讨会的研究成果,扩大研讨会对亚太地区各国发展私立高等教育的影响,东盟高教发展中心将出版本次会议所收到的专题论文、政府报告和会议《总报告》的英文版。厦门大学高教所将出版中文版。我们贡献给读者的这本论文集收录了与会代表提交研讨会交流和讨论的主要专题论文、政府报告和《总报告(草案)》。为了避免重复,我们对《总报告(草案)》的译文做了一定的删节。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翻译和编辑中错误难免,敬请读者指正。

厦门大学高等教育科学研究所

1996年4月4日

目 录

前 言	(1)
厦门大学校长林祖赓教授的致辞	(1)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办事处、高等教育及远距离教育 计划专家王一兵教授的致辞	(3)
东盟高等教育发展中心主任同英博士的致辞	(6)
[专题报告]	
立法——私立高等教育发展的保障	潘懋元 魏贻通(9)
私立高等教育的资金筹措:模式与趋势	[印]J·B·G·迪拉克(14)
[政府报告]	
韩国的政府政策和私立高等教育	[韩]李铉清(25)
印度私立高等教育	[印]J·B·G·迪拉克(48)
中国私立高等教育	董明传(57)
印度尼西亚私立高等教育	[印尼]小尤他他·哈第哈达加(63)
日本私立高等教育的现状和问题	[日]有松 正洋(70)
马来西亚私立高等教育的现状与未来	[马]达托·努来扎·A·哈密得(78)
蒙古私立高等教育	[蒙]苏俊热那仁(90)
菲律宾私立高等教育	[菲]莫娜·D·瓦利斯诺(93)
泰国私立高等教育	[泰]他依·克拉科尔(110)
越南私立高等教育	[越]林光涉(128)
亚太地区私立高等教育研讨会总结报告	[印]J·B·G·迪拉克(133)

厦门大学校长林祖赓教授的致辞

尊敬的主席先生，
尊敬的各国贵宾、女士们、先生们：

“亚太地区私立高等教育国际研讨会”在厦大胜利召开，请允许我代表厦门大学全体师生员工，对远道而来的各国贵宾、国内专家 and 朋友们表示热烈地欢迎！

不久前，我们刚刚送走了来自世界各地的物理学家和化学家，他们分别参加了第 19 届国际统计物理会议和第 46 届国际电化学会议，现在我们又迎来了亚太各国的教育家。我们感到由衷的高兴。

厦门大学是一所已有 74 年历史的综合性大学，设有文、理、工、法、商等学科门类，是我国 34 所重点大学之一，也是唯一地处经济特区的委属重点大学，并设有研究生院。全校有 26 个系，58 个专业，35 个研究所。20 个学科有权授予博士学位，60 个学科有权授予硕士学位。有全日制学生 1.2 万名，教职工总数 3400 多人，其中专任教师和研究人员 1600 多人。今年 6 月，厦门大学通过了国家教委“211 工程”预审。我们的奋斗目标是把厦门大学建成国内一流、国际上有较大影响的综合性大学。

我们特别要提到的是，厦门大学的歷史与本次会议的主题有着特殊的联系。厦门大学最初就是一所私立大学。她是由著名爱国华侨陈嘉庚先生在 1921 年创办的。陈嘉庚先生视办学为其人生最高理想，不仅出巨资创办厦大，而且对厦大的建设与发展呕心沥血，使厦门大学在初创时期就以其雄厚的师资力量、优秀的教育

质量赢得了“南方之强”的美称，成为一所享誉海内外的私立大学。

私立时期的厦门大学，是一所成功的大学。我们认为有以下几方面的原因：

首先，学校要有稳定的资金来源。陈嘉庚先生在创办厦门大学时期正遇上世界性经济危机。在十分艰难的情况下，陈嘉庚先生宁可企业关门，变卖房产，也要维持厦门大学的办学经费，使学校有稳定的资金来源。

第二，要有一位好校长。陈嘉庚筹办厦大时，便在国内外物色校长人选。他认为，要办好一所大学，必需有一位学识、人品、才能俱佳的校长。

第三，要有一批出类拔萃的教师。没有好的教师，就不会有好的学校。他不惜重金从国内外礼聘著名专家、学者来厦门大学任教，使厦门大学聚集了一大批国内外知名度很高的专家、学者，组成了一支在当时堪称一流的师资队伍。

第四，要有良好的学风。

总之，要把办学培养人，也就是把教育放在首位。

现在，厦门大学虽然早已改为国立大学，但私立时期的厦门大学在厦门大学的历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起着关键性的作用。近年来，我校高等教育科学研究所正在研究私立高等教育问题，这次会议是我们学习的好机会。对此，我谨对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总办事处和各位贵宾、各位朋友表示衷心感谢！

朋友们大多数是第一次来厦门大学，厦门大学倚山面海，自然环境优美，欢迎大家在紧张的会议之余，到校园各处走一走、看一看。大家有什么要求和愿望，我们将努力给大家提供最大的方便和帮助。

祝大家在厦门期间生活愉快，身体健康！

祝会议圆满成功！

谢谢大家。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办事处 高等教育及远距离教育计划专家 王一兵教授的致辞

尊敬的厦门市市长先生、教委主任，
尊敬的厦门大学林校长，
尊敬的潘懋元教授，
尊敬的东盟高教发展中心主任同英博士，
尊敬的同行们，
女士们、先生们：

我很高兴并荣幸地代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办事处主任维克托·厄端那斯欢迎你们，包括来自东道国的一批观察员，参加由亚太办和东盟高教中心联合召开的亚太地区私立高等教育研讨会。我还要借此机会向中国政府和厦门大学表示感谢，感谢她们捐赠了部分经费使这次会议能成功召开。同样，应当感谢同英博士、林校长、潘教授及其厦大高教所所有同事在这次会议整个准备过程中的合作和贡献。

这次研讨会是教科文组织亚太办与东盟高教中心合作，响应1993年6月21日至24日在马来西亚吉隆坡召开的第三届亚太地区教育部长及经济计划部长会议对私立高等教育发展的关注所采取的第一个行动。

私立高等教育在国际上和本地区已存在上千年。这次会议要提出并回答的第一个问题是如何重新确定私立高等教育在当前形势下的战略作用。当前形势包括：

·教育已被认为是一项基本人权,而与此同时,由于政府教育经费的大部分用于普及基础教育,无力提供足够的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成千上万由于基础教育的发展所培养出来的合格的高中毕业生被排除在高校门外;

·人力资源开发已经成为越来越多国家增强在世界上的竞争力,迎接实现速度不断加快的信息社会挑战的主要途径;

·为克服公立高等教育的弱点,很多国家在高等教育改革和管理方面越来越多地引进某些市场手段和方法。

这次研讨会还要提出和回答的第二个问题是政府在这一过程中应起的作用。有趣的是,人们从历史背景的回顾中可以发现,政府与私立高等教育的关系主宰着私立高等教育演变与发展的整个史话,并在几乎所有国家都或迟或早要经历以下的“三部曲”:

·私立高校适应经济 社会或宗教要求,应运而生,并在相当长时间内得不到政府承认;

·政府承认现实,通过立法和建立规章,控制其发展和质量,视其为国民高等教育体系的一个组成部门;

·随着政府财力的增强,或者有此意愿,开始或增加政府补助和贷款,与此同时,控制也加强。

整个问题似乎不在于政府是否应当控制私立高等教育,而在于何时、何地、以何种方式和多大程度上,政府来实施这种控制,以达到双重目标:把在市场驱动机制和环境中的运作的私立高等教育可能产生的弊端减少到最小程度,同时,又能使那些达到最起码要求的私立高校为了其生存和发展,能享有更多的自主权。这是一种政府管理的艺术,并常常成为政府政策的选择的难题。

好的质量、管理和财政状况,是任何希望在竞争性的高等教育体系中立足的私立高校所必须建立的三根支柱。我相信,这次会议安排的在全体会议上所作的分主题报告,将触及所有这些方面,并引导会议进行富有成果的讨论。

虽然由于经费原因,这次研讨会只有 10 个国家出席,但与会者来自本地区不同类型国家:有正在向市场经济过渡的国家,有私立高等教育产生多年,已经发达和决心建立或扩展私立高校的国家;来自政府、著名研究机构和私立高校,代表性是广泛的。我完全相信,会议参与者的层次、不同背景和经历将保证讨论和对话的质量,标志着亚太地区私立高等教育发展和地区合作的历史揭开新的一页。

理论是灰色的,生活之树常青。我想,这对辽阔、多样和充满生机的亚太地区来说尤其如此。在这样一个地区,要帮助众多的会员国制定有关长期而复杂的私立高等教育政策问题,非一次性的研讨会就能奏效。我希望,在诸位的诚挚合作和积极参与下,这次会议将标志着为促进私立高等教育在新形势下在本地区健康发展而制定新的战略的一系列行动的开始,而不是结束。

最后,我想利用这一机会谈一下今天东西方高等教育文献中已普遍使用,并在这次会上也可能用到的一个提法:高等教育私营化。这一提法可能有敏感的一面,甚至会引起争议。不过,人们今天一定会注意到它的实际涵意。它主要不是指改变高校所有权的性质,如将公立大学改变成私立大学,而是一般指国家多渠道筹集教育经费的一种战略——国家与接受高等教育的人共同分担教育费用,或者作为克服完全或主要依赖政府资助的公立高等教育体系的弊端的手段。

谢谢。

东盟高等教育发展中心主任 同英博士的致辞

主席先生，
尊敬的与会者、报告人和观察员，
女士们、先生们：

作为研讨会的协办者，我谨代表东盟高教中心对诸位表示热烈地欢迎。欢迎各位参加研讨会，欢迎你们来到美丽的城市厦门。

东盟高教中心非常重视这次研讨会，参加这次研讨会的有东盟高教中心理事会成员和来自东盟五国代表，他们是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泰国和越南。作为旨在高等教育方面促进地区理解和合作的地区性组织，东盟高教中心期望从这次研讨会获取促进高等教育合作的政策建议和方针原则。我们希望能将在此学到的一切与东盟成员国的政策制订者和大学管理人员共享。

私立高等教育有着极其重要的地位，在其发展过程中，有3个重要的问题，即控制、质量和经费。围绕这3个问题将进行分组讨论，我们希望能从各位与会者获得富有成效的建议，因此我非常感谢诸位的莅临，我也感谢4位报告人，他们将就发展和促进本地区私立高等教育提出自己的宝贵经验。

尊敬的与会者，值此之际，我要对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办事处表示深深的谢意，尤其是对发起和组织这次研讨会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高等教育及远距离教育计划专家王一兵教授表示感谢。最后，还要感谢主办单位，感谢他们的支持与款待。

祝研讨会圆满成功！

谢谢！

（黄福涛 译）

专题报告

立法——私立高等教育发展的保障

潘懋元 魏贻通

私立高等教育立法,指的是一个国家或地区制定出明确的法律条文,用以规范人们在私立高等教育办学活动中的行为。它体现了国家发展私立高等教育的意志,它既反映现实中存在着的私立高等教育内外部各种关系,又是对这些关系的调节。

二战以来,亚太地区的大多数国家与地区,私立高等教育有了迅速的发展,在发展过程中总结了许多经验,以立法的形式确定下来。中国的私立高等教育(习惯上称为民办高等教育),是80年代以来,随着经济体制的改革与国民经济的发展才重新出现的。一经出现,发展就很快,但相应的法规尚不完备。1990年国家教委委托我们(厦门大学高等教育科学研究所)进行“民办高等教育立法的前期研究”。我们根据中国国情,调查私立高等教育的历史与现状,比较世界一些国家的有关法规。深感立法在保证私立高等教育质量,促进私立高等教育健康发展上的重要性,但也发现面临着一大堆复杂的问题。下面就私立高等学历教育方面谈有关立法问题。

一、私立高等教育立法所面临的若干问题

私立高等教育立法所面临的复杂问题,有的是中国特殊的问题,有的可能在其它国家也存在着:

1. **办学宗旨。**公立高等教育机构是国家(包括地方)政府所举办的,有其比较明确的统一的办学宗旨。私立高等教育机构是由社会不同阶层或集团集资举办的。虽然同样应当遵照国家的教育方针和法规,但允许有相对特殊的办学宗旨、办学思想、运行机制、经营方式,不可能也不应当完全套用公立高等教育机构的办学模式和管理方法来规范私立高等教育办学行为。

2. **独立性与自主性。**私立高等教育机构有相对的独立性与较大的自主性,它的好处是能够灵活机动地适应社会的实际需求,但也容易导致过分迎合劳动力市场的暂时性需求或投学生之所好,产生短期行为,冲击国家的人才培养规划,造成部分专业大学毕业生过剩的浪费现象。

3. **发展速度。**私立高等教育的发展,在资金投入方面,虽主要依靠自筹,不致过分增加国家财政负担;但如发展过快,人才产出过多,超过劳动力市场在一定时期对于高级专门人才的需求,就会导致人才失业率提高,势必影响社会的安定。

4. **教育质量。**对于私立高等教育,国家的干预较少,但来自资助办学的企业界和其它方面的干预势必增加,使得学术核心不容易抵制外界的某些消极的压力,不能按教育规律办事,降低教育质量。

5. **教育经费的不稳定性。**私立高等教育机构必须有足够的开办费,方能获得批准。但维持办学的经常费,其稳定性不如公立高等教育机构。如果发生难于维持的情况,国家是否应当提供大量的资金资助,是一个有争论的问题。

以上只是我们在立法研究中所遇到的一部分复杂问题而已,当然还有许多问题,就不一一列举了。

二、私立高等教育立法要点

各个国家与地区,虽然社会制度与教育制度不同,但在高等教育立法上,都有一些应当强调的要点。以下从中国私立高等教育立法研究中,提出若干应当注意的要点:

1. 必须明确私立高等教育的社会性质,确保其与国家的社会制度相一致。中国是社会主义社会,公私立高等教育,都必须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不管是谁办的,有什么特殊的宗旨,都必须贯彻社会主义教育方针,遵守国家的宪法和法律。事实上,各个国家与地区,也都有这一要求,都不允许违反各自国家的制度和法律。法国大革命后,资产阶级政权关闭了22所中世纪建立的大学,其后拿破仑又将大革命后建立的新型高等学校进行改造,纳入了拿破仑政权所控制的“帝国大学”体系之中;美国独立后立即收回私立院校特许状的签批权;都是保持与社会的经济政治制度相一致。

2. 必须尊重私立高等学校的相对独立性、自主性和灵活适应性。公立高等学校是由政府举办并以财政拨款作为学校经费的;私立高等学校是由私人或私法人举办的。私立高等学校在遵照教育方针与国家的法律前提下,应当具有较大的独立性与自主性,才能使办学者有更强的积极性与责任感,充分发挥它的灵活性,以追踪人才市场的需求,及时调整自己的行为,办出自己的特色。独立性、自主性与灵活适应性,是私立高等教育的优势所在,也是发展私立高等教育的动力。

3. 公平对待,鼓励竞争。私立高等学校,除了投资渠道不同之外,国家应当同公立学校一样,公平对待。包括学校及其师生,享有平等的法律与社会地位;经批准建校的私立高等学校,其学历证书具有与公立高等学校同级同类学历证书同等的效力。在提高教育质量,从事科研工作,参与社会活动上,鼓励公私立高等学校平